

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線上教學實施計畫

教導處 111 年 1 月 14 日訂定

111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屏東縣政府 110 年 11 月 30 日屏府教學字第 11054457200 號函辦理。
- 二、屏東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3 日訂定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各級學校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協助教師因應疫情停課，預先規劃線上教學作業。
- 二、引導教師協助學生於停課期間進行自主學習，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參、適用對象

- 一、本校發生停課之個別學生或班級停課之學生。
- 二、承上相關停課標準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及屏東縣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肆、線上教學小組 (如附表)

- 一、統籌事務推動及人力安排與資源調配。
- 二、提供師生所需服務及資源，建立校內連繫窗口。
- 三、協助師生排除線上學習可能遭遇的之平台操作及設備障礙等問題。

職稱	負責事項
校長	● 統整線上教學事務推動及人力資源調配。
教導主任	● 校內聯繫窗口及相關通報。
教務組長	● 協調安排線上課程教學及評量相關事宜。 ● 協助提供師生教學時所需服務及資源含設備借用。 ● 建立教師及學生線上教學平台系統帳號。
資訊網管	● 協助師生排除線上學習可能遭遇的之平臺操作及資訊設備障礙等問題。
班級導師	● 協助建立班級通訊群組，以便教學聯絡順暢。 ● 關心並了解學生居家線上學習情形。
任課教師	● 加入任課班級群組，建立線上課堂相關檔案。 ● 確認學生課堂出缺席情形，可以會議平台截圖記錄，或非同步教學平台(如均一、因材網等)使用情形紀錄。

伍、實施方式

一、線上教學模式

(一)、 同步教學

1. 教學者與學習者分隔兩地，透過線上教室等應用程式即時地進教與學之互動。(Google Meet, Microsoft Team, Webex...等)
2. 運用視訊同步教學工具，搭配教師現有教材(如各版本電子書、線上學習平臺、即時回饋測驗平臺)，讓教師與學生同步上課互動學習。(均一、因材網、酷英、康軒出題高手...等)
3. 運用非視訊同步教學工具，讓教師與學生可透過文字、聲音進行同步上課互動學習。
4. 同步教學時可藉由分組討論、分享心得、報告等方式，提高學生的互動與課程參與。

(二)、 非同步教學 (Google Classroom, Padlet, Seesaw...等)

當教學者與學習者之間存在時間與空間的分隔，稱為非同步線上學習。通常利用媒體科技來傳遞課程內容，並提供教學者與學習者、教材與學習者、學習者與學習者之間的雙向互動。

如：教學者把教學內容或課堂筆記以圖文或影像形式存放在課程網站中，提供學習者可隨時閱覽；或是學習者利用電腦工具繳交作業；或透過線上討論看板發表意見、進行互動等師生不同時在線上的學習形式。

非同步教學可運用數位資源與工具，教師登入線上學習平臺備課，指派學生適宜課程、學習內容與作業，教師亦可依據學生的學習狀況，給予適時反饋，指派學習任務或課後作業繳交，透過線上學習平臺可記錄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三)、 混成教學

泛指結合應用不同的教學策略、教學方法、教學媒體、教學科技的一種教學模式，線上教學建議採混成教學的方式來進行，結合線上同步、非同步教學與線下活動等元多元模式較佳。

1. 混成教學可同時運用線上同步及非同步教學，並搭配線下活動，例如紙本閱讀、習作或作業撰寫，讓教學時間更有彈性及避免注視螢幕時間過久，亦可進行師生互動，並提升學習興趣與成效。
2. 同步及非同步課程設計比重，可視課程內容及學生資訊科技能力進行調整，並觀察上課情形與學生學習狀況滾動調整，其課程設計尊重教師教學專業及使用習慣。

二、授課建議

- (一)、 考量學生學習效果及身心發展，建議學生注視電腦螢幕時間，國

民中小學以占每節課二分之一為原則(約 20 至 25 分鐘)，可依學生學習年段及學習狀況，適度縮減(或調整)線上教學時間，並結合多元學習方式授課。

- (二)、 線上學習相關平台資訊可由校網首頁連結。
(<https://www.mjhs.ptc.edu.tw/nss/p/index>)。

陸、課程與評量

一、課程規劃

- (一)、 學生停止到校上課或班級停課期間，學校實施居家線上教學屬正式課程，不另行補課。任課老師及導師應主動關心學生參與線上學習之情形；如有學生遭遇困難(例如：身體不適、資訊設備問題、特殊家庭因素等)，應先了解個案狀況，並通知教導處，以便及時提供諮詢與協助，從寬採計出缺席紀錄。學生如無法按時參與同步線上教學課程，仍應事前告知任課老師，以利安排非同步學習內容，倘學生均無法參加線上教學課程，仍應依學校請假規定辦理。
- (二)、 任課教師得依學生學習情形，運用上述多元線上教學模式進行，促進課間高互動學習，如結合時事或議題設計主題跨域課程、專題導向學習或探索活動。
- (三)、 學校實施線上教學期間，各節課程以按既定課表實施為原則，另得視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任課教師於每節課程中，得依據班級學生之課堂反應及需求、考量學生學習效果及身心發展(例如：視力保健、注意力維持等)，彈性調整使用各種線上教學模式及其時間比率，並得延伸紙本閱讀、作業撰寫、分組討論、口語發表等多元方式進行課程安排。
- (四)、 疫情趨緩學生恢復到校上課後，對部分因疫情無法到校上課學生，授課教師得依據實體上課進度及內容，指派線上學習平臺或線上學習資源，以利未到校學生實施居家線上學習。另可透過作業繳交及線上互動工具，瞭解學生學習情形，並及時給予課業指導。

二、評量方式

(一)、 平時評量

1. 學生居家線上學習期間，任課教師得以彈性多元方式進行學生學業成績評量。例如：運用數位學習平臺指派影片、練習題、互動評量或適性診斷任務，藉由系統化評量能快速了解學習弱點，並即時給予回饋。或運用學生上傳作品、專題、作文、繪圖、聲音等形式給予指導與建議，以提升學習成效，並增進學習信心。

2. 課程任務指派或是作業上傳，以學生能自力完成，不須家長協助為原則；如確有需要請家長協助學生，則方式以簡單、易用為宜，避免頻繁操作。

(二)、定期評量

1. 因學生停止到校上課而有實施困難時，由教導處召開臨時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各領域應採計之定期評量次數或改採其他多元評量方式，並得視需求調整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
2. 學校調整後之評量方式，及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於同一年級、同一科目之所有學生，應具有一致性。
3. 疫情趨緩學生恢復到校上課後，對於部分居家線上學習學生之評量方式，建議學校維持現行從寬認定及彈性實施原則。定期評量以到校實施為主，平時評量採前述彈性多元方式進行，並注意兼顧公平性。

柒、設備借用

一、借用對象

- (一)、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身份之學生。
- (二)、 其他經學校認定特殊情形家中有載具設備使用需求之學生。
- (三)、 本校教師具教學上需求。

二、借用及歸還方式

- (一)、 依據屏東縣滿州國中教導處平板電腦借用注意事項辦理。
- (二)、 請見校網教導處相關檔案下載，可事先填寫線上借用單。

三、使用規定

1. 勿自行拆裝任何硬體及周邊設備。
2. 應自行備份相關資料檔案；使用完畢後，應自行刪除個人檔案或資料，借出單位不負保存檔案之責任，並得逕行還原為設備借出時的系統初始狀態。
3. 借用期間應善盡設備保管責任，避免受到污損（例如受食物或飲料沾污），遠離高溫或潮溼之環境，以保護設備可正常運作，並禁止轉借他人使用。
4. 若發生損壞、汙毀、遺失、拆卸設備機體(含配件)、或變更系統原始設定致無法正常運作等情形，應主動學校，不得自行送修或以其他方式處理，如有因人為因素導致設備損壞或無法正常運作等情形，借用人應負賠償責任(以賠償原設備為原則；如賠償原設備有困難者，得以新款設備取代或賠償原設備之價款)。
5. 勿自行更換資訊設備原已安裝預設之作業系統及應用軟體，歸還前，應確認為原有作業系統及應用軟體。學生借用期間，應遵守

個人資料保護法、資通安全管理法、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於使用網際網路時，應遵守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國際網際網路規範等相關規定。

捌、教學策略與親師合作

- (一)、應注意學生上網使用態度與行為(如：上課態度及網路禮儀等)，並與家長建立順暢溝通管道，以降低課程實施困難或問題產生，以利課程實施及了解學習情況。
- (二)、教師應視學生狀況(如：學生家中無人可協助居家學習、學習進度落後等)，於課後時間適時提供輔導，或改以多元學習管道(如：紙本閱讀、習作或作業撰寫、觀看電視教學節目)輔助學生學習。
- (三)、教學過程宜有師生互動時間(如：同步教學時讓學生適時開啟鏡頭及麥克風，或回傳聲音或文字訊息)，並搭配獎勵制度，以提升學生參與感及學習成效。
- (四)、考量減少學生螢幕注視時間，可於非同步教學時使用紙本閱讀、書寫習作或學習單，並提醒學生眼睛需適度休息並注視遠處，也應適度運動及飲食以維護視力健康。

玖、疫情趨緩後維持線上教學

- (一)、全校性線上教學後續得以每學期實施3次為原則，各班級均須實施。學校得視不同年級，彈性調整次數，並應事前與師生及家長充分說明。
 - (二)、由教導處規劃建立遠距教學演練檢核機制，彙整行政、教學及學生端演練情形，以調整線上教學實施方式與課程內容。
 - (三)、為持續精進教師線上教學專業知能，學校應鼓勵教師參與本府辦理數位增教師完成數位學習工作坊(一)(二)、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2日)等研習。
- 壹拾、本計畫經奉校長核可，課程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